

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公告2005年第66号关于发布国家环境保护行业标准《污染源在线自动监控(监测)系统数据传输标准》的公告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325/2021\\_2022\\_\\_E5\\_9B\\_BD\\_E5\\_AE\\_B6\\_E7\\_8E\\_AF\\_E5\\_c80\\_325074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25/2021_2022__E5_9B_BD_E5_AE_B6_E7_8E_AF_E5_c80_325074.htm)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公告（2005年第66号）为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，保护环境，规范污染源自动监控工作，现批准《污染源在线自动监控（监测）系统数据传输标准》为国家环境保护行业标准，并予发布。标准名称、编号如下：污染源在线自动监控（监测）系统数据传输标准（HJ/T212-2005）本标准为指导性标准，自2006年2月1日起实施，由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出版，标准内容可在国家环保总局网站

（[www.sepa.gov.cn](http://www.sepa.gov.cn)）查询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